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個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Hang Chi Holdings Limited 恒智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普通股)： 8405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交易所 GEM 上市之公司(「該公司」)之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交易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之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之 GEM 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之完整資料概要。

本資料報表乃於 2019 年 2 月 27 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 2017 年 7 月 12 日

保薦人名稱：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請列名董事之身份-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易德智先生  
鍾建民先生  
鍾慧敏女士  
雷志達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允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豪先生  
劉大潛先生  
郭志成先生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之普通股及其他證券之權益：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股本 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 (「股份」)	佔已發行本公 司之股本的百 分比 (%)
易德智先生	(i) 受控法團 權益 (附註 1) (ii) 實益擁 有人 (附註 1)	263,980,000	66.00
萬昌投資發展 有限公司 (「萬昌」)	(i) 受控法團 權益 (附註 1) (ii) 與另一人 士共同持 有權益 (附 註 2)	263,980,000	66.00
恒智發展投資 有限公司 (「恒智」)	(i) 受控法團 權益 (附註 1) (ii) 與另一人 士共同持 有權益 (附 註 2)	263,980,000	66.00
易蔚恆女士	與另一人士共 同持有權益 (附註 2)	263,980,000	66.00
鍾淑敏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 3)	263,980,000	66.00
瑞樺有限 公司 (「瑞樺」)	實益擁有人 (附註 1)	248,700,000	62.18
瑞專投資有限 公司 (「瑞專」)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1)	248,700,000	62.18

附註：

1. 易先生於 263,98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 248,700,000 股股份由瑞樺擁有及 15,280,000 股股份由易先生直接持有。瑞樺由瑞專擁有 89.11% 的權益，而瑞專則由恒智擁有 59.88% 的權益。易先生透過萬昌間接擁有恒智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易先生被視作於恒智所持瑞專的相同數目股份、於瑞專所持瑞樺相同數目股份及於瑞樺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易先生被視作於恒智所持瑞專的相同數目股份、於瑞專所持瑞樺相同數目股份及於瑞樺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易先生、萬昌、恒智及易蔚恆女士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以承認及確認（其中包括）彼等於易先生及易蔚恆女士均成為瑞安護老院集團有限公司股東之日（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起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而言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有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所賦予的涵義），並將繼續為一致行動人士，直至彼等根據一致行動協議以書面形式終止有關安排為止。因此，彼等被視為於其他人士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本報告日期，易先生、萬昌、恒智及易蔚恆女士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2.18%。

誠如上文所披露，易先生於 263,98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一致行動協議，易先生、萬昌、恒智及易蔚恆女士共同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6.00%。

3. 鍾淑敏女士為易德智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淑敏女士被視為於易德智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在聯交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 不適用

屬同一集團之公司之名稱：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12月31日

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 10 號  
電訊一代廣場 35 樓 D 室

網址 (如適用)：

www.shuionnc.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 148 號 21 樓 2103B 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添美道 1 號  
中信大廈 22 樓**B. 業務活動**

該集團乃於香港成立的安老院舍營運商，為其長者住客提供全面安老服務，包括：(i) 提供具備營養師管理膳食計劃、二十四小時護理及專業服務的住宿；及(ii) 向長者住客銷售保健及醫療消耗品以及提供可訂製的增值保健服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40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港幣 0.01 元

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數目)：

4,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 (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 的名稱：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  
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 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 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易德智  
執行董事

鍾建民  
執行董事

鍾慧敏  
執行董事

雷志達  
執行董事

劉允培  
非執行董事

劉大潛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志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豪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件。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 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